

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自主學習實施規範

107.08.22 修訂於教務處

107.08.30 校務會議通過

110.11.17 課發會議通過

111.08.26 修訂於圖書組

111.08.29 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與「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定訂本規範。

二、目的：

為促進學生適性發展，拓展學生學習面向，減少學習落差，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為目的。

三、本校彈性學習之規劃，以學生學習需求與未來進路規劃為主軸，並融合學校的特色與教學資源為規劃依據。

四、本校自主學習含在彈性學習時間內，而彈性時間規畫為普通科高一三為每週三節、高二為每週二節。高一課程規劃以奠基試探、充實基礎能力為原則。高二課程規劃以體驗學習、充實加強自我能力為主。高三課程規劃依學生自我需求，提供升學學科補強性教學，或學生職涯發展所需之充實增廣課程。另外，因應學生參加各項校外競賽進行選手培訓。

五、本校彈性學習時間所規劃的課程，將詳列課程名稱、開課學年、每週節數及師資規劃等。

六、本校自主學習的實施原則、輔導管理和學習計畫之實施規定如下：

(一)實施原則：

1. 鼓勵學生自行規劃學習內容。
2. 提升自主學習能力。

(二)輔導管理：

1. 學生得於高一上學期開始的彈性學習時間，進行自主學習，並得採個人或小組方式，進行專題、議題或創新實作，且應安排成果報告或展示。
2. 學生進行自主學習前，應和指導老師討論後，填具申請表經家長同意後實施。

(三)學生之自主學習計畫，應含自主學習的主題、內容、進度、方式及所需資源或設備等。

(四)學校應提供必要的學習資源。如：資訊設備、圖書和使用空間等。並為能落實學生自主學習成效，得安排老師進行指導。

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要點

107.01.19 經校務會議通過

111.08.26 修訂於圖書組

一、依據：

- (一) 103 年 11 月 28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訂定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 107 年 2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148749B 號令訂定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二、目的：

- (一) 培養學生擬定自主學習計畫，執行實踐與完成計畫之能力。
- (二) 引導學生進行自主學習成果發表，與他人分享自主學習成果。
- (三) 深化學生終身學習能力，對學習產生熱愛並且樂於進行社會行動與服務。

三、自主學習規劃小組組織及任務

(一) 組織

學生自主學習規劃審議小組由校長擔任主席，副校長擔任副主席，教務主任擔任執行秘書，成員包含學務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教學組長、圖書組長、實驗研究組長、實習暨國際事務組長、各領域指導教師、普通科導師代表、課程諮詢老師代表，家長會代表 1 名，至少約 14 名。

(二) 任務

- 1. 召開學生自主學習規劃小組會議，統整各處室資源。
- 2. 討論研議自主學習使用空間及管理辦法，包含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之申請、審核、實施、評量方法成果發表等相關事宜。
- 3. 辦理自主學習計畫申請說明會。
- 4. 擇優邀請自主學習成果優良之學生進行公開發表。

四、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辦理原則：

- (一) 學生於就學三年內至少需完成 18 節之自主學習，且在一學期或各學年內執行完畢。
- (二) 計畫項目應包括學習主題、內容、進度、方式及所需設備，並經教師指導及家長同意後實施。
- (三) 學生自主學習可以安排線上學習課程、實作實驗、閱讀心得報告、專題製作、競賽練習、升學或職涯發展、能力興趣培養等相關，增進自我成長之學習。
- (四) 高一會規畫各領域專門教師為各班自主學習的指導老師，利用自主學習時間於進行自主學習計畫申請與撰寫說明，並引導學生計畫研擬及進度審核。

五、實施方式

(一) 申請方式

1. 學生於開學四~六週內完成自主學習計畫書，並提交指導教師進行初審。
2. 自主學習計畫書請至自主學習專區下載空白表格，以學期為單位。

(二) 申請內容

學生自主學習之主題不限，與指導教師討論後訂定。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項目包含：主題、內容、執行進度、方式、所需場域及設備、預期成果、成果發表方式。

(三) 審查方式

1. 學生申請之自主學習計畫，送交自主學習指導教師，針對計畫書內容評估校內現有設備與學習資源下計畫完成之可行性，審核結果如下：
☒通過：可依計畫執行。
☒修正後通過：依指導教師建議修改，並進行複審。
2. 未通過申請者，由行政單位統一造冊通知各處室及導師瞭解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申請情形，並通知家長。

(四) 學生自主學習管理：

1. 由各領域指導為單位進行自主學習計畫指導，引導學生進行自我檢核，書寫自主學習記錄，協助學生修改並在期末將自主學習成果送交圖書館。
2. 自主學習計畫截止後，圖書館於開學後十週內召開自主學習計畫複審之審查會議，由審查小組會議確認其檢核結果。
3. 學生如於自主學習時間需使用學校所提供的學習場地，需透過計畫書提出場地的申請並經由指導教師與導師同意，由所屬單位核定自主學習計畫內容與學習場地相關性後，方可使用。若經各領域指導點名未到者，以曠課登記，並回報學務處登錄。
4. 自主學習的場地使用：

場 地	適用學習模式	借 用 方 式	借用/報名 人數上限
各班教室	低噪音討論學習	導師同意	48 人
圖書館	低噪音討論學習 使用平版電腦	向主責單位 提出申請	30 人
自主學習教室	線上學習 資料蒐集整理	向主責單位 提出申請	36 人
指定電腦教室	線上學習 資料蒐集整理	向主責單位 提出申請	48 人

(五)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內容：

包含學習主題、學習內容、規劃進度與進行方式，以及需求設備、空間等。
並經指導教師及家長同意後實施。

(六)自主學習成果呈現與運用

1. 每學年由圖書館辦理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擇優獎勵成果展現之優異學生。
2. 自主學習成果可採多元表現方式呈現，包含讀書心得報告、小論文、展演、海報等。
3. 自主學習成果可上傳至學習歷程檔案資源平台，其格式包含 PDF、JPG、PNG、mp3、mp4，列為多元表現項目，以利後續申請入學之佐證資料。
4. 自學習計畫可每學期上傳學習歷程檔案【多元表現的彈性學習】平台。

(七)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獎勵：

1. 以各領域為單位，由指導教師提供表現優秀之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學生名單，各班每學期可提報至多 3 組。
2. 由圖書館統籌優秀學生名單，公開頒發獎狀鼓勵，並提供本校其他學生參考與學習。

(八)學生自主學習期間，如遇全校共同之重要活動須全程參加，原規劃之自主學習時間得暫停。

六、本要點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自主學習可以安排學什麼？

興趣相關

- 日常興趣
- 嘗試事物
- 夢想延伸

能力相關

- 證照鑑定
- 專業技能
- 服務學習

升學職涯

- 歷程檔案
- 學群領域
- 職業探索

比賽相關

- 數理比賽
- 小論文
- 專題製作

課程相關

- 課程作品
- 課程作業
- 延伸學習

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 –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書

107.01.19 經校務會議通過

111.08.26 修訂於圖書組

一、實施目的

透過學生自行規劃與實踐學習方案的過程，激發學生自主、多元的學習，進一步累積做人、做事、做學問之能力，以達成「專業知識力」、「品格實踐力」、「多元適應力」、「國際溝通力」之目標，邁向成為學術人才、國際人才、領袖人才之路。

二、實施方法

本課程所稱「自主學習」，係指本校學生個人或固定小組（至多 5 人）自行發起，結合特色課程目標及能力指標，主動規劃學習主題與預期效益，進行學習及實踐，並於自主學習方案完成時進行成果整理與檢討。自主學習計畫應為具主題、議題性、有創意、或具自我挑戰精神之學習實踐計畫，建議主題內容如下所列，或其他符合上述「自主學習」內涵定義之學習活動；而可歸屬於「論文寫作」或「專題研究」之範疇者，則依研究性課程之「畢業論文或專題研究」課程計畫辦理。

自主學習領域	說明
專業知能精進	例如專業學科延伸學習、專業技能學習與應用、生涯進路規畫與實踐、職場見習等、考試證照準備與自我專業能力培養精進。
服務學習實踐	例如扶助弱勢、環境保護、生態保育、文化建設、醫療保健、社區發展…等。
多元文化學習	例如在地特色文化研究或推廣、壯遊、海外體驗學習、國際交流活動…等。
創意作品研發	例如生活創意發明或改良、藝文創作…等。
活動規畫舉辦	包括團隊領導、參與公共事務…等。
其他	其他符合個人適性發展，銜接大學 18 學群之可學習項目。

三、實施流程

- （一）擬訂自主學習計畫：「自主學習計畫書」格式如附件一
- （二）實施自主學習計畫 填寫「自主學習日誌」（參考格式如附件二）、彙整學習歷程資料及成果
- （三）撰寫成果報告：「成果報告書」依學生規畫而自訂呈現方式。
- （四）認證：自主學習計畫書、成果報告書及相關資料經學校審核通過者授予認證證書。
- （五）參加校外相關競賽或校內成果發表會 因本計畫參加校外競賽得獎者，從優敘獎。

四、注意事項

- （一）方案計畫應尊重他人智慧財產權及創意，不可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作品或創意。
- （二）計畫所需之經費請自行籌措。
- （三）自主學習計畫諮詢及認證辦理單位：曙光女中教務處。

附件一 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 -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書(普一專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班級		座號	
學習主題					
學科/類別	☐ 一類組	☐ SL-01 文史哲領域 ☐ SL-02 英語文領域 ☐ SL-03 法政商領域 ☐ SL-04 藝術設計領域		申請學期	111學年度 第 1 學期 共 18 節
	☐ 二三類組	☐ SL-05 數理領域 ☐ SL-06 資訊領域 ☐ SL-07 醫藥領域 ☐ SL-08 生物領域			
	☐ 跨領域	☐ 科學專題培訓 ☐ 社會議題培訓			
	☐ 線上學習	☐ Ewant 育網 _____ ☐ 其他學習資源 _____			
簡述目的 (緣起、目的、預期效果)					
簡述預期能力之養成	A 自主行動	☐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B 溝通互動	☐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B2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 B3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C 社會參與	☐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 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自主學習規劃					
週次	日期	學習內容/進度			備註
一	8/29	開學準備			
二	9/05	自主學習計畫撰寫說明與學長姐成果分享			自主學習選組
三	9/12				Turnitin與CiteReady使用說明 許佳儒老師
四	9/19				自主學習計畫指導
五	9/26				自主學習計畫初審- (指導教師審核)
六	10/03				北市圖電子資源利用教育 鄭維莉老師
七	10/10				國慶連假(放假一天)

八	10/17		自主學習計畫複審- (自主學習小組審核)
九	10/24		
十	10/31		戶外教育
十一	11/07		
十二	11/14		
十三	11/21		
十四	11/28		第二次段考
十五	12/05		
十六	12/12		
十七	12/19		
十八	12/26		(世界咖啡館) (公開期末報告-組內)
十九	112/1/02		元旦連假(放假一天)
二十	1/09		(公開期末報告-跨組) (學習計劃及實施紀錄繳交)
二十一	1/16	自主學習回饋與反思	期末考

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上傳學習歷程系統

成果展示 方式	☐ 競賽(名稱_____) ☐ 檢定證照 (名稱_____) ☐ 成果冊 (☐ 影音 ☐ 文字) ☐ 小論文/其他投稿 ☐ 實作作品 ☐ 其他 _____		
家長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初審	☐ 通過 ☐ 修正後 通過	指導老師簽名	
		建議	
複審	☐ 通過	自主學習委員會核章	

※ 注意事項

一、根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要點」：

1. 自主學習主題及學習內容之擬訂，以呼應個人生涯規劃或升學進路為宜。
2. 凡校內社團既有之課程或活動，不得納入自主學習主題或學習內容。
3. 自主學習委員會得於學生自主學習期間不定期查核實施情形，若查核學生未確實執行或干擾其他學習活動者，得召開會議，討論議決是否撤銷其自主學習計畫。

二、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輔導暨管理機制

1.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須經家長（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提出申請。
2.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須經指導教師初審，以及審查小組複審通過，始可實施。
3. 學生自主學習須由個人提出申請。
4. 學生自主學習之出缺勤管理及作息時間，均比照一般課程規範。
5. 學生自主學習須依計畫內容遵守活動空間使用規範。
6.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成果須自行上傳至個人學習歷程平臺。
7. 學生申請自主學習，仍須全程參加學校重要活動。
8.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可在學生同意下提供本校其他學生參考與學習。

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 -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書(普二三專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班級		座號	
學習主題					
學科/類別	☐ 一類組	☐ SL-01 文史哲領域 ☐ SL-02 英語文領域 ☐ SL-03 法政商		申請 學期	<u>111</u> 學年度 第 <u>1</u> 學期 共 <u>18</u> 節
	☐ 二三類組	☐ SL-04 數理領域 ☐ SL-05 資訊領域 ☐ SL-06 醫藥領域 ☐ SL-07 生物領域			
	☐ 跨領域	☐ 科學專題培訓 ☐ 社會議題培訓			
	☐ 線上學習	☐ Ewant 育網 _____ ☐ 其他學習資源 _____			
簡述目的 (緣起、目的、 預期效果)					
簡述預期 能力之養成	A 自主行動	☐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B 溝通互動	☐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B2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 B3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C 社會參與	☐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 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自主學習規劃					
週次	日期	學習內容/進度			備註
一		自主學習計畫撰寫說明			自主學習選組
二		指導/規劃自主學習進度			自主學習計畫初審- (指導教師審核)
三		指導/規劃自主學習進度			自主學習計畫複審- (自主學習計畫審核小組)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世界咖啡館)
十八			(期末報告) (自主學習計劃書及實施紀錄 繳交)

自主學習計畫上傳學習歷程系統

成果展示方式	☐ 競賽(名稱_____) ☐ 檢定證照 (名稱_____) ☐ 成果冊 (☐ 影音 ☐ 文字) ☐ 小論文/其他投稿 ☐ 實作作品 ☐ 其他 _____		
家長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初審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指導老師簽名	
		建議	
複審	☐ 通過	自主學習委員會核章	

※ 注意事項

一、根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要點」：

1. 自主學習主題及學習內容之擬訂，以呼應個人生涯規劃或升學進路為宜。
2. 凡校內社團既有之課程或活動，不得納入自主學習主題或學習內容。
3. 自主學習委員會得於學生自主學習期間不定期查核實施情形，若查核學生未確實執行或干擾其他學習活動者，得召開會議，討論議決是否撤銷其自主學習計畫。

二、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輔導暨管理機制

1.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須經家長（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提出申請。
2.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須經指導教師初審，以及審查小組複審通過，始可實施。
3. 學生自主學習須由個人提出申請。
4. 學生自主學習之出缺勤管理及作息時間，均比照一般課程規範。
5. 學生自主學習須依計畫內容遵守活動空間使用規範。
6.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成果須自行上傳至個人學習歷程平臺。
7. 學生申請自主學習，仍須全程參加學校重要活動。
8.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可在學生同意下提供本校其他學生參考與學習。

附件二 新竹市私立曙光女中「研究工作／自主學習日誌」(範例參考格式)

頁次 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_

記錄人 _____

序號	自主學習-階段項目名稱	註記(過程/心得/成果/問題等)
待辦事項／待決問題／筆記欄／學習省思		
指導建議:		指導單位/老師簽章:

(若有需求請自行延伸表格，另請附上每次自主學習內容之件)